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230960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補助須知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對照表、發布令及政府公報各1份

(28875550_1123096063_1_ATTACHMENT1.pdf、28875550_1123096063_1_ATTACHMENT2.pdf、28875550_1123096063_1_ATTACHMENT3.pdf、28875550_1123096063_1_ATTACHMENT4.pdf、28875550_1123096063_1_ATTACHMENT5.pdf)

主旨：函轉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修正「臺北市輔助原住民族合作社及事業體發展補助須知」，並自112年11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112年11月6日北市原經建字第11230116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臺北市輔助原住民族合作社及事業體發展補助須知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對照表、發布令及政府公報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